

附件 1

职业学校学生实习备案论证表

学校名称（盖章）：广东江门中医药职业学院

专业名称	药学	专业代码	520301
学制	☒ 二年制 ☒ 三年制	教育层次	☐ 中职 ☒ 高职 ☐ 职业本科
实习学生年级 ¹ 及人数	☐ 2024 级， 人 ☒ 2025 级，409 人 ☒ 2026 级， 95 人		
实习起止时间	☐ 2024 级：20 年 月至 20 年 月 ☒ 2025 级：2027 年 7 月至 2028 年 2 月 ☒ 2026 级：2027 年 7 月至 2028 年 2 月		
实习单位名称 ² （全称）	江门市人民医院、江门市五邑中医院、国控国大（江门）医药有限公司、广东邦健医药连锁有限公司、中山市天溢药业有限公司、珠海市健春堂药业有限公司等		
岗位实习	1. ☒ 突破《规定》第十二条要求，即岗位实习时间超过 6 个月； 2. ☐ 突破新标准中关于实习时长的规定，即中职校外企业岗位实习超 3 个月； 3. 突破《规定》第十七条要求： ☐ 安排学生从事高空、井下、放射性、有毒、易燃易爆，以及其他具有较高安全风险的实习； ☒ 安排学生在休息日、法定节假日实习； ☒ 安排学生加班和上夜班。		

¹ 请在相应方框打“√”，下同。² 若实习单位未定可不填。

依据（一般包括：国家和省相关行业规定、校企合作协议，不超过 500 字）³：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药学专业教学标准》（高等职业教育专科）（2025 年）第 8 条 课程设置及学时安排 8.1.3 实践性教学环节 实习及 8.2 学时安排。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教职成【2021】4 号）第一章总则第二条相关规定。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教职成【2021】4 号）第二章实习组织第十二条规定。

理由（字数不超过 1000 字）：

申请突破第十二条要求，岗位实习时间超过 6 个月的理由有以下 2 点。

1. 国家相关文件规定要求。现行的《高等职业学校药学专业教学标准》中对于实习有学时规定：“……岗位实习时间累计一般为 8 个月，可根据实际情况集中或分阶段安排实习时间，原则上在医疗机构相关岗位实习不少于 4 个月。”我校药学专业采取集中实习方式，岗位实习累计时间 8 个月，符合国家教学标准要求。

2. 保障人才培养质量需要。药品不同于一般商品，其与使用者健康息息相关的特殊性，决定了药学相关专业的学生在进入真正实际工作前必须掌握扎实的理论知识和熟练的专业技能。因此，为了覆盖专业所对应岗位群的典型工作任务，岗位实习一般采用集中连续 8 个月以上的形式。

申请突破第十七条要求，安排学生在法定节假日实习和安排学生加班和上夜班的理由有以下 3 点。

1. 落实高职药学专业的培养目标。岗位实习是落实人才培养目标的重要环节。药学专业学生通过开展药品营销、药学服务、药品调剂、制剂生产、质量检测与控制等岗位实习，获得在药品经营企业、医疗卫生机构、药品生产企业、质量检测机构等部门从事相关工作的实践经验和技能。

2. 药品调剂和药学服务是医疗机构药学技术人员的主要工作内容。医疗机构的工作职责与人民的健康和生命安全密切相关，由于医院药房工作性质的特殊性，实习生需要与带教老师一起轮岗值班学习，医院通过排班，会对实习生休息日、法定节假日上班和上夜班后排给相应的休息时间补偿。

3. 药学服务和药品经营、药品生产、药品质量检测是社会药房、药店、药品生产企业中药学技术人员的主要工作内容。为了保障药学服务和药品供应，企业周末及节假日也会正常上班，为了保障学生岗位实习的顺利进行，确保实习教学质量，企业根据实习生的实习岗位和轮转部门的实际情况，安排学生随实习带教老师上班。企业通过排班，安排轮休，保障学生在岗位实习期间休息和休假的权利。

专家论证意见：

校企双方充分调研与论证，结合药品作为特殊商品的属性及行业实际需求，高职药学专业学生需通过系统化、连续性实习掌握药品生产、质量检测、合理推荐及药学服务等核心技能，以满足岗位能力要求。鉴于医药服务工作的特殊性，实习期间需保持工作的连贯

³ 有关文件和协议原件扫描件，应作为佐证材料附上；佐证材料不齐全的，备案不予通过。

性，包括休息日、法定节假日的排班及必要加班（企业将安排调休保障学生权益）。因此，专家组一致认为：延长实习周期至8个月，突破《规定》第十二条6个月的限制，是强化学生实践能力、适应行业需求的必要举措；弹性安排休息日及节假日实习，突破《规定》第十七条要求，符合医药行业服务连续性特点，佐证材料充分，方案合理可行。

专家组长（签名）：张明丽

2020年6月9日

序号	专家姓名 ⁴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1	张丽明	南北药行江门有限公司	运营总监	13822427316
2	谭映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江门连锁有限公司	人力资源部主任	13802606171
3	梁凤梅	江门大参林药店有限公司	质量管理部主任	18033133911
4	向全生	德鑫制药有限公司	质量部经理、制药工程师中级	13612281301
5	郑艳华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江门连锁有限公司	质检部主任	13542166547

学校意见：

同意专家组论证意见。

学校（盖章）



2020年6月15日

附件：相关文件和校企合作协⁵

⁴ 行数如不够，可自行增加；校内专家不得超过50%、校内本专业教师不得作为论证专家。

⁵ 校企合作协⁵须提供原件PDF扫描件，每份协议对应为一个文件。